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uanda China Holdings Limited
遠大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89)

**本公司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
組成、行政總裁、首席財務官
及一名授權代表之變更**

董事會宣佈，以下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組成、行政總裁、首席財務官及一名授權代表之變更自2017年2月8日起生效：

1. 郭忠山先生辭任執行董事；
2. 王義君先生辭任執行董事；
3. 王立輝先生辭任執行董事及首席財務官；
4. 田守良先生辭任執行董事、行政總裁、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授權代表；
5. 劉福濤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6. 馬明輝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7. 王昊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首席財務官；及
8. 李洪人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行政總裁、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授權代表。

遠大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鑒於(i)本集團近期變更其公司策略以迎合快速發展的產業化發展及不斷變化的經濟環境，董事會擬委任具有豐富及相關經驗的新一代管理層人員領導本集團的日後發展；以及(ii)若干現有董事將於Shenyang Yuanda Aluminum Industry Group Co., Ltd總部獲委派新職責，如下文所載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組成、行政總裁、首席財務官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3.05條要求的本公司一名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將出現若干變更。

辭任

董事會宣佈，自2017年2月8日起：

1. 郭忠山先生(「郭先生」)及王義君先生(「王義君先生」)辭任執行董事；
2. 王立輝先生(「王立輝先生」)辭任執行董事及本公司首席財務官(「首席財務官」)；及
3. 田守良先生(「田先生」)辭任執行董事、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及授權代表。

郭先生、王義君先生、王立輝先生及田先生已各自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及並無有關其辭任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份持有人(「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藉此機會對郭先生、王義君先生、王立輝先生及田先生過去對本公司作出的貢獻表示衷心的感謝。

委任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2017年2月8日起：

1. 劉福濤先生(「劉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2. 馬明輝先生(「馬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3. 王昊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首席財務官；及
4. 李洪人先生(「李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成員、行政總裁及授權代表；

劉先生、馬先生、王昊先生及李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劉福濤先生

劉先生，52歲，於1987年獲得沈陽廣播電視大學工程學士學位，主修機械製造。

劉先生於1997年加入本集團及於製造及項目管理方面擁有逾19年經驗。自2008年起，劉先生為本集團多家中東附屬公司的經理。於2012年，劉先生晉升為本集團中國東北地區區域經理。

於本公告日期，劉先生持有3,603,333股本公司普通股股份。

劉先生自2017年2月8日與本公司簽訂為期三(3)年之服務合約，該服務合約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1)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劉先生有權收取基本薪金每年人民幣214,174.92元及可根據薪酬委員會制定的標準收取該等其他金額作為花紅。

馬明輝先生

馬先生，36歲，於二零零三年獲得沈陽航空工業學院管理學學士學位，主修公共管理學。

馬先生於2007年加入本集團及於人力資源管理及預算管理方面累積逾9年經驗。自2011年起，馬先生為本集團總裁之秘書。於2015年，馬先生晉升為本集團人力資源總監。

馬先生自2017年2月8日與本公司簽訂為期三(3)年之服務合約，該服務合約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1)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馬先生有權收取基本薪金每年人民幣213,182.38元及可根據薪酬委員會制定的標準收取該等其他金額作為花紅。

王昊先生

王昊先生，36歲，於2002年獲得吉林大學管理學學士學位，主修會計。

王昊先生於2007年加入本集團及於財務管理方面累積逾9年經驗。

於本公告日期，王昊先生持有15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股份。

王昊先生自2017年2月8日與本公司簽訂為期三(3)年之服務合約，該服務合約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1)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王昊先生有權收取基本薪金每年人民幣166,800元及可根據薪酬委員會制定的標準收取該等其他金額作為花紅。

李洪人先生

李先生，50歲，於1990年獲得東北工學院(現為東北大學)工程學士學位，主修機械製造工藝與設備。李先生於2006年獲中華人民共和國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頒發高級工程師資格。

李先生於1999年加入本集團及於幕牆產品的製造與營銷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自2006年起，李先生為本集團多家歐亞附屬公司的經理。自2014年起，李先生晉升為本集團副總裁，負責管理事宜。

於本公告日期，李先生持有831,333股本公司普通股股份。

李先生自2017年2月8日與本公司簽訂為期三(3)年之服務合約，該服務合約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1)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李先生有權收取基本薪金每年人民幣218,201.80元及可根據薪酬委員會制定的標準收取該等其他金額作為花紅。

其他一般資料

所有新獲委任董事已加入本集團較長時間且彼等通過彼等於本集團擔任若干職位的過往經歷已深入了解本集團的組織程序。

新獲委任董事的酬金乃經參考如本公司營運表現、行業基準、新獲委任董事的先前經驗及其所付出之時間及努力及彼等各自之工作職責等因素後釐定。各新獲委任董事將須遵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各新獲委任董事：

- (a) 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中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 (b) 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在香港或海外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

- (c) 並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有任何其他關係；
- (d) 並無於本公司證券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其他權益；
- (e) 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及
- (f) 概無有關其委任之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劉先生、馬先生、王昊先生及李先生履新。

承董事會命
遠大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康寶華

香港，2017年2月8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康寶華先生、李洪人先生、劉福濤先生、馬明輝先生、王昊先生及張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潘昭國先生、胡家棟先生及彭中輝先生。